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丁宏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1,580.73 万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635.27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6,569.51 万元，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9,204.78 万元。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

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议案》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2年度，公司派专人与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就资管计划底层资产清算工作进行多次沟通。2022年度，公司合计收到资管计划分配本金及利息67,144万元。截至2023年4月20日公司累计收到资管计划分配本金及收益76,080万元，其中包括本金70,000万元，收益6,080万元。截至目前，资管计划本金70,000万元已全部收回，累计收益6,080万元已收到，并与公司各期间确认的投资收益合计金额相一致。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已经消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14：30以现场方式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同时听取了独立董事所作《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